

**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**  
**109 年全國中等學校身心障礙者體適能活動營-台南**  
**實施辦法**

- 一、宗旨：提供我國身心障礙者參與各項體育運動的機會，協助其參與各種體育教育項目，並提供其適當的專業體育運動訓練及復健諮商，開拓其體育運動空間，以增進其身心健康，發揮適應社會生活的能力，使運動全面普及於身心障礙者，助其走向陽光繼而獨立自主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
- 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體育總會身心障礙運動委員會
- 五、活動日期：109 年 11 月 14 日(週六)至 11 月 15 日(週日)
- 六、活動地點：虹韻文創中心  
(70252 台南市南區新忠路 14 號)
- 七、參與對象：
- (一)凡持有中華民國國籍、身心障礙證明者(視障、聽障、智障、肢障)或持有教育部特教鑑輔證明者。(未滿 18 歲參加者需由家長或監護人簽寫同意書。)
- (二)公立、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與國民中學(包括外國僑民學校)及實驗教育學校(依據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相關規定經其主管機關許可者)註冊在學之正式學制學生。
- (三)一位身心障礙者經申請評估可有一位陪同人員(直系親屬-父母或監護人)。
- 八、報名相關內容：
- (一)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0 月 30 日止(額滿報名提前截止)。
- (二)報名地點：臺南市體育總會身心障礙運動委員會  
(70054 台南市中西區民生路二段 200 號)
- 聯絡電話：0986324513 /(06)264-9168 傳真：(06)264-2923

E-Mail: [tdsc8899@gmail.com](mailto:tdsc8899@gmail.com)

聯絡人：張國緯(LINE ID：cbcbcbn)

報名費：每人新台幣 500 元整(請於報到現場繳交)

(三)報名方式：採郵寄、電子郵件、加聯絡人 LINE 傳送 (填妥報名表、附身心障礙手冊影本或特教鑑輔證明影本)。



註：

1. 所填報名參加本活動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活動相關用途使用。
2. 本活動將投保旅平險或公共意外責任險，額度如下，若有其他投保需求(如個人人身保險)，建請自行辦理。
  -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：新臺幣 300 萬元。
  - 每一事故身體傷亡：新臺幣 1,500 萬/元。
  - 每一事故財物損失：新臺幣 200 萬元。
  - 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：新臺幣 3,400 萬元。
3. 參加人員需配合本次防疫措施、政策。

九、預訂人數：每梯次 50 人(含工作人員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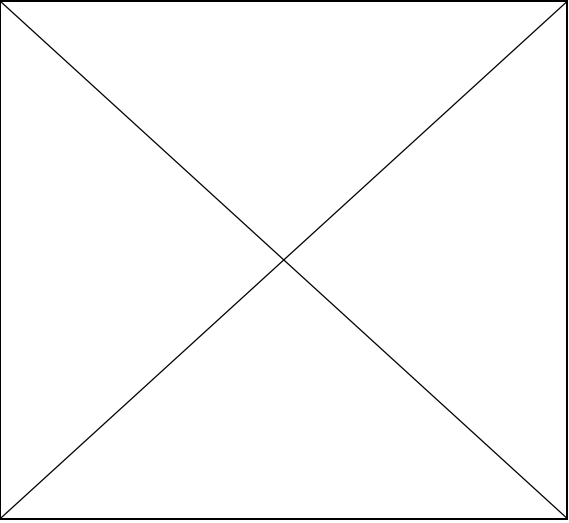
十、集合及解散時間、地點：

(一)集合時間：上午 09:00 前

(二)解散時間：於第 2 天當日下午 4 時解散接回學員

(三)集合、解散地點：虹韻文創中心(台南市南區新忠路 14 號)

十一、活動內容：

| 時間              | 第 一 天<br>( 11 月 14 日 ) | 時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第 二 天<br>( 11 月 15 日 )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08：30-<br>09：00 | 報到                     | 08：00-<br>09：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早 餐                    |
| 09：00-<br>09：30 | 活動介紹及分組工作              | 09：00-<br>09：3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暖 身 操                  |
| 09：30-<br>12：00 | 身心障礙體適能概論<br>課程        | 09：30-<br>12：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身心障礙體適能運動<br>實作        |
| 12：00-<br>13：00 | 午餐及午休                  | 12：00-<br>13：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午餐及午休                  |
| 13：00-<br>15：00 | 身心障礙體適能概論<br>課程        | 13：00-<br>15：3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身心障礙體適能運動<br>實作        |
| 15：00-<br>15：30 | 移動場地與休息                | 15：30-<br>16：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活動檢討與心得分享              |
| 15：30-<br>18：00 | 團體球類運動-<br>地板冰壺        | 16：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賦歸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8：00-<br>19：00 | 美味晚餐時間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9：00-<br>20：00 | 團體球類運動-<br>地板冰壺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0：30-<br>21：00 | 入宿分房、<br>點心時間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1：00~          | 盥洗、報平安、<br>睡覺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 十二、 預期效益：

- (一)讓全國身心障礙者及親屬、特殊學校師生、身心障礙者協會、機關、團體工作人員了解教育部推展全國身心障礙者運動休閒政策。
- (二)增進身心障礙者親子間的關係，不因身心障礙產生家庭生活陰霾。
- (三)使身心障礙者藉此項活動提高參與休閒運動意願，幫助身心障礙者迎向陽光。
- (四)讓身心障礙者在參與此項活動中能達到相互交流的機會，進而培養良好的人際關係。
- (五)透過本項活動，使全國身心障礙者能有機會參與各項運動休閒活動，並增進其身心健康，達到身心障礙者能獨立自主。

十三、 其 它：本活動若有修正，將另行通知。

十四、 本活動經陳報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實施。

**109 年全國中等學校身心障礙者體適能活動營-台南  
報名表**

姓名：\_\_\_\_\_ 性別：\_\_\_\_\_

出生年月日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 年齡：\_\_\_\_\_

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 血型：\_\_\_\_\_

就讀學校：\_\_\_\_\_

身障障別及程度：\_\_\_\_\_

有無特殊病史：\_\_\_\_\_

通訊地址：\_\_\_\_\_ 電話：\_\_\_\_\_

緊急聯絡人：\_\_\_\_\_ 電話：\_\_\_\_\_

用餐：☐葷 ☐素（\*務必填寫，以方便安排，現場無法更動\*）

參加梯次： 11/14-11/15 (限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報名)

相  
片  
黏  
貼

**家 長 同 意 書**

本人同意敝子弟\_\_\_\_\_參加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至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止貴會舉辦之「109 年身心障礙者體適能活動營—台南場次」，敝子弟絕對遵從貴會一切活動的規定及指導，若有違反規定及指導，本人願負一切責任，特此同意。

家長／監護人：\_\_\_\_\_ 電話：\_\_\_\_\_

地 址：\_\_\_\_\_

備註：1.請加簽家長同意書，否則報名無效。2.報名表不敷使用時，請自行影印。（以上資料本人同意作為大會辦理活動使用）

簽 名：

(以上資料本人同意作為大會辦理活動使用)

##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

### 參加人員健康聲明書

鑒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影響，參酌疾病管制署之防疫建議，並基於保護全體與會者的身體生命安全，參與本次活動的人員均須配合填寫健康聲明書。透過健康聲明書所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個人資料類別包含您的識別類個人資料(姓名)、聯絡電話、聯絡地址、社會活動及其他為防疫所需之個人資料，除上述之防疫目的(下稱蒐集目的)外不另做其他用途。

- 您的個人資料，僅供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(以下稱本會)內部使用，於蒐集目的之必要合理範圍內加以利用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。
-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，您可向本會請求查詢或閱覽、製給複本、補充或更正、停止蒐集/處理/利用或删除您的個人資料。
- 任何人若拒絕健康聲明書填寫者，將不得進入會場。如您於蒐集目的消失前要求本會停止蒐集/處理/利用或删除您的個人資料，亦同。
- 如您填寫並送交健康聲明書者，視為同意本會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事項。

#### 一、基本資料

- 1.姓 名：\_\_\_\_\_
- 2.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- 3.聯絡地址：\_\_\_\_\_
- 4.國 籍：\_\_\_\_\_

#### 二、社會活動

- 1.過去 14 天是否曾出國至其他境外地區？

☐ 是 ☐ 否

- 2.若勾選「是」，其國家為：\_\_\_\_\_

#### 三、本人參與說明會前已確認未符合下列任一情況：

- 1.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疑似感染或確診個案。
- 2.本人或本人之家庭成員(或密切接觸者)，過去兩星期內曾接觸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疑似感染或確診個案者。
- 3.目前正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。
- 4.已出現與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的症狀。

#### 四、本人確認以上聲明均為屬實，並同意承擔因提供不實資訊而導致的相關法律責任。

簽名：\_\_\_\_\_ 填寫日期：\_\_\_\_\_